

证券代码：833164

证券简称：琥珀股份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4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 308 号琥珀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小军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667,8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559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三会”规范运行、信息披露及合规治理等工作进行全面总结汇报，形成《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与监事会履职情况，编制了《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现阶段正处于稳健发展的关键时期，为进一步优化经营环境、强化研发实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保障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也不实施送转股。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公司办公楼装修、研发实验室升级及日常经营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关联股东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及创润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股东黄金德先生投票表示同意。非关联股数 167,8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华宝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17,850,000 股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创润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 股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CAC 审字[2026]0307 号）审计报告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667,8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观韬（厦门）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陈章荣、吴镁灵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北京观韬（厦门）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厦门琥珀香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